

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系專業教師實務經驗提升辦法

961019 系務發展委員會通過

961108 系務會議通過

990826 教師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990916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0223 院務會議通過

100.12.29 教師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1.5.1 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系為提升專業教師實務經驗，特依據「中臺科技大學專業教師實務經驗提升辦法」訂定本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專業教師」，係指教授護理專業科目之專任教師。

第三條 專業教師每年應前往臨床或社區機構進行實務經驗提升至少達八十小時(含)以上，且研習內容需與教師之教學有關，並以提升臨床護理實務能力為主。

第四條 專業教師申請相關實務經驗提升研習前，需經系主任核可後方可進行。

第五條 實務經驗提升研習結束後四週內，應填寫實務經驗報告書送本系存檔，並由本系定期召開教師實務成長經驗之分享。

第六條 教師參與實務經驗提升研習之成果列入本校教師研究評鑑項目之一。

第七條 教師參與實務經驗提升研習時間以不影響正常授課為原則，以公假計算，並依人事室請假程序辦理。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